# ****太平就业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**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公开事项 | |  | 公开内容  （要素） | 公开依据 | 公开时限 | 公开主体 | 公开渠道和载体 | 公开对象 | | 公开方式 | | 公开层级 | |
| 一级事项 | 二级事项 | 三级事项 | 全社会 | 特定群体 | 主动 | 依申请 | 县级 | 乡级 |
| 1 | 1.就业  信息服  务 | 1.1 就业  政策法规  咨询 |  | 1.就业创业政策项目  2.对象范围  3.政策申请条件  4.政策申请材料  5.办理流程  6.办理地点（方式）  7.咨询电话 | 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 1. 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2 | 1.2 岗位  信息发布 |  | 1.招聘单位  2.岗位要求   1. 福利待遇 2. 招聘流程   5.应聘方式  6.咨询电话 | 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 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  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  信息形成  或变更之  日起 20 个  工作日内  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3 | 1.3 求职  信息登记 |  | 1.服务对象  2.提交材料   1. 办理流程 2. 服务时间   5.服务地点（方式）  6.咨询电话 | 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 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  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  信息形成  或变更之  日起 20 个  工作日内  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4 | 1.4 市场工资指导价位信息  发布 |  | 1. 市场工资指导价位 2. 相关说明材料 3. 咨询电话 | 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  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  工作日内  公开 | 人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公开事项 | |  | 公开内容  （要素） | 公开依据 | 公开时限 | 公开主体 | 公开渠道和载体 | 公开对象 | | 公开方式 | | 公开层级 | |
| 一级事  项 | 二级事项 | 三级事  项 | 全社会 | 特定  群体 | 主动 | 依申请 | 县级 | 乡级 |
| 5 | 1.就业信息服务 | 1.5 职业培训信息发布 |  | 1. 培训项目 2. 对象范围 3. 培训内容 4. 培训课时 5. 授课地点 6. 补贴标准 7. 报名材料 8. 报名地点（方式） 9. 咨询电话 | 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 1. 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6 | 2.职业  介绍、  职业指  导和创  业开业  指导 | 2.1 职业  介绍 |  | 1.服务内容  2.服务对象   1. 提交材料 2. 服务时间   5.服务地点（方式）  6.咨询电话 | 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 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  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  信息形成  或变更之  日起 20 个  工作日内  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* 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■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□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■其他 基层公共服务平台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7 | 2.2 职业  指导 |  | 1.服务内容  2.服务对象   1. 提交材料 2. 服务时间   5.服务地点（方式）  6.咨询电话 | 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 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  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  信息形成  或变更之  日起 20 个  工作日内  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8 | 2.3 创业  开业指导 |  | 1.服务内容  2.服务对象   1. 提交材料 2. 服务时间   5.服务地点（方式）  6.咨询电话 | 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 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  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  信息形成  或变更之  日起 20 个  工作日内  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9 | 3.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| 3.1 公共就业服务专项活动 |  | 1. 活动通知 2. 活动时间 3. 参与方式 4. 相关材料 5. 活动地址 6. 咨询电话 | 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 1. 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公开事项 | |  | 公开内容  （要素） | 公开依据 | 公开时限 | 公开主体 | 公开渠道和载体 | 公开对象 | | 公开方式 | | 公开层级 | |
| 一级事  项 | 二级事项 | 三级事  项 | 全社会 | 特定  群体 | 主动 | 依申请 | 县级 | 乡级 |
| 10 | 4.就业  失业登  记 | 4.1 失业登记 |  | 1.对象范围  2.申请人权利和义务  3.申请条件   1. 申请材料 2. 办理流程 3. 办理时限   7.办理地点（方式）  8.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 9.咨询电话 | 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 1. 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 |  |  |  |  |  |
| 11 | 4.2 就业  登记 | 1.对象范围  2.办理条件  3.办理材料   1. 办理流程 2. 办理时限   6.办理地点（方式）  7.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 8.咨询电话 | 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 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  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  信息形成  或变更之  日起 20 个  工作日内  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√ | √ | √ | √ |
| 12 | 4.就业失业登记 | 4.3《就业创业证》申领 |  | 1. 对象范围 2. 证件使用注意事项 3. 申领条件 4. 申领材料 5. 办理流程 6. 办理时限 7. 办理地点（方式） 8. 证件送达方式 9. 咨询电话 | 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 1. 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公开事项 | |  | 公开内容  （要素） | 公开依据 | 公开时限 | 公开主体 | 公开渠道和载体 | 公开对象 | | 公开方式 | | 公开层级 | |
| 一级事  项 | 二级事项 | 三级事  项 | 全社会 | 特定  群体 | 主动 | 依申请 | 县级 | 乡级 |
| 13 | 5.创业服务 | 5.1 创业补贴申领 | 5.1.1 开  业补贴 | 1.文件依据  2.政策对象  3.补贴标准  4.申请条件   1. 申请材料 2. 办理流程   7.办理时限  8.办理方式  9.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 10.咨询电话 | 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 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  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  信息形成  或变更之  日起 20 个  工作日内  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5.1.2 运营补贴 | 1.文件依据  2.政策对象  3.补贴标准   1. 申请条件 2. 申请材料 3. 办理流程   7.办理时限  8.办理方式  9.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 10.咨询电话 | 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 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  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  日起 20 个  工作日内  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5.1.3 大  众创业  项目扶  持 | 1.文件依据  2.政策对象  3.补贴标准  4.申请条件   1. 申请材料 2. 办理流程   7.办理时限  8.办理地点（方式）  9.办理结果  10.咨询电话 | 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 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  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  信息形成  或变更之  日起 20 个  工作日内  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公开事项 | |  | 公开内容  （要素） | 公开依据 | 公开时限 | 公开主体 | 公开渠道和载体 | 公开对象 | | 公开方式 | | 公开层级 | |
| 一级事  项 | 二级事项 | 三级事  项 | 全社会 | 特定  群体 | 主动 | 依申请 | 县级 | 乡级 |
| 13 | 5.创业服务 | 5.1 创业补贴申领 | 5.1.4 创业孵化示范基地一次性奖补 | 1.文件依据  2.政策对象   1. 补贴标准 2. 申请条件 3. 申请材料 4. 办理流程 5. 办理时限 6. 办理地点（方式）   9.办理结果  10.咨询电话 | 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 1. 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5.1.5 孵化成果补贴 | 1.文件依据  2.政策对象  3.补贴标准   1. 申请条件 2. 申请材料 3. 办理流程 4. 办理时限 5. 办理地点（方式）   9.办理结果  10.咨询电话 | 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  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 1. 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  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14 | 5.2 创业担保贷款申请 |  | 1.文件依据  2.政策对象  3.贷款额度   1. 申请条件 2. 申请材料 3. 办理流程 4. 办理时限   8.办理地点（方式）  9.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 10.咨询电话 | 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  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  工作日内  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公开事项 | |  | 公开内容  （要素） | 公开依据 | 公开时限 | 公开主体 | 公开渠道和载体 | 公开对象 | | 公开方式 | | 公开层级 | |
| 一级事  项 | 二级事项 | 三级事  项 | 全社会 | 特定  群体 | 主动 | 依申请 | 县级 | 乡级 |
| 15 | 6.对就  业困难人员  （含建  档立卡  贫困劳动力） 实施就业援助 | 6.1 就业  困难人员  认定 |  | 1.文件依据  2.对象范围  3.申请条件  4.申请材料  5.办理流程  6.办理时限  7.办理地点（方式）   1.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2. 咨询电话 | 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 1. 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16 | 6.2 就业  困难人员  社会保险  补贴申领 |  | 1. 文件依据 2. 政策对象 3. 补贴标准 4. 申请条件 5. 申请材料 6. 办理流程   7.办理时限  8.办理地点（方式）  9.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 10.咨询电话 | 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 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  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  或变更之  日起 20 个  工作日内  公开 | 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 |  |  |  |  |  |
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√ | √ | √ | √ |
| 17 | 6.对就业困难人员  （含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） 实施就业援助 | 6.3 公益性岗位补贴申领 |  | 1. 文件依据 2. 政策对象 3. 补贴标准 4. 申请条件 5. 申请材料 6. 办理流程 7. 办理时限 8. 办理地点（方式） 9.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10. 咨询电话 | 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 1. 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公开事项 | |  | 公开内容  （要素） | 公开依据 | 公开时限 | 公开主体 | 公开渠道和载体 | 公开对象 | | 公开方式 | | 公开层级 | |
| 一级事  项 | 二级事项 | 三级事  项 | 全社会 | 特定  群体 | 主动 | 依申请 | 县级 | 乡级 |
| 18 | 6.对就  业困难  人员  （含建  档立卡  贫困劳  动力） 实施就业援助 | 6.4 求职  创业补贴  申领 | 6.4.1 贫  困劳动  力求职  创业补  贴申领 | 1. 文件依据 2. 政策对象 3. 补贴标准 4. 申请条件 5. 申请材料 6. 办理流程 7. 办理时限 8. 办理地点（方式） 9.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10. 咨询电话 | 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 1. 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 | 6.5 吸纳  贫困劳动  力就业奖  补申领 |  | 1. 文件依据 2. 政策对象 3. 奖补标准   4.申请条件   1. 申请材料 2. 办理流程   7.办理时限  8.办理地点（方式）  9.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 10.咨询电话 | 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 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  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  信息形成  或变更之  日起 20 个  工作日内  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19 |
| 20 | 7.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 | 7.1 高等学校等毕业生接收手续办理 |  | 1. 文件依据 2. 对象范围 3. 办理条件 4. 办理材料 5. 办理流程 6. 办理时限 7. 办理地点（方式） 8. 办理结果告知方式 9. 咨询电话 | 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 1. 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公开事项 | |  | 公开内容  （要素） | 公开依据 | 公开时限 | 公开主体 | 公开渠道和载体 | 公开对象 | | 公开方式 | | 公开层级 | |
| 一级事  项 | 二级事项 | 三级事  项 | 全社会 | 特定  群体 | 主动 | 依申请 | 县级 | 乡级 |
| 21 | 7.高校毕业生就业服  务 | 7.2 就业见习补贴申领 |  | 1.文件依据  2.政策对象  3.补贴标准   1. 申请条件 2. 申请材料 3. 办理流程 4. 办理时限   8.办理地点（方式）  9.办理结果  10.咨询电话 | 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 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  工作日内  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22 | 7.3 求职创业补贴申领 |  | 1.文件依据  2.政策对象  3.补贴标准   1. 申请条件 2. 申请材料 3. 办理流程 4. 办理时限   8.办理地点（方式）  9.办理结果  10.咨询电话 | 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  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 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  工作日内  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23 | 7.4 高校  毕业生社  保补贴申  领 |  | 1.文件依据  2.政策对象  3.补贴标准  4.申请条件   1. 申请材料 2. 办理流程   7.办理时限  8.办理地点（方式）  9.办理结果  10.咨询电话 | 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 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  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3.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  信息形成  或变更之  日起 20 个  工作日内  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公开事项 | |  | 公开内容  （要素） | 公开依据 | 公开时限 | 公开主体 | 公开渠道和载体 | 公开对象 | | 公开方式 | | 公开层级 | |
| 一级事  项 | 二级事项 | 三级事  项 | 全社会 | 特定  群体 | 主动 | 依申请 | 县级 | 乡级 |
| 24 | 8.基本公共就业创业政府购买服务 | 8.1 政府向社会购买基本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成  果 |  | 1. 文件依据 2. 购买项目 3. 购买内容及评价标准 4. 购买主体 5. 承接主体条件 6. 购买方式 7. 提交材料 8. 购买流程 9. 受理地点（方式） 10. 受理结果告知方式 11. 咨询电话 | 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(国令第 711 号）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2007 年 8 月 30 日第十届全国人  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通过 根据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《关于修改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〉等六部法律的决定》修正）   1. 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令第 700 号） | 公开事项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 | 太平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| □政府网站 □政府公报 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 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